

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 2020 年度民办中小学 教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项目名称：民办中小学教育

联系电话：0755-84622836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背景、立项依据

根据《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》《坪山区民办学校教师、幼儿园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实施办法》等政策文件，对符合义务教育学生家庭发放学位补贴，对全部民办学校学生免除书杂费，对任教一年以上的教师发放长期从教津贴，高中进行帮扶活动补助；对初中教育发放培训补助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

该项目主管部门为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，项目实施单位为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业务部门。

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：负责对业务部门上报材料进行审核，并确定审核意见；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检查。

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业务部门：负责编制本项目的预算，并向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进行预算申报；负责项目日常监督与管理，跟进项目实施情况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

1.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。本项目主管部门及项目实施单位均为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。2020年度本项目年初预算13,842万元，调整金额13,733万元，实际支出13,706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99.8%。截至2020年12月底，所有计划资金全部到位，共计13,733万元。

2.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。截至2020年12月底，民

办中小学教育项目经费已基本全部支出，共计 13,706 万元，主要用于：对符合我市义务教育政策的学生家庭发放学位补贴（购买学位）及书杂费、对在我区从教 1 年以上的教师发放长期从教津贴、对民办学校教师进行培训费补助、发放坪山高级中学、龙翔学校进行结对帮扶经费、发放民办教师体检费等。

民办中小学教育项目由我局业务部门年初拟定用款计划，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申请、使用，及时、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。

（四）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

1. 项目总目标：通过购买民办学校学位，补助义务教育学生书杂费，对不能入读公办学校的学生提供资助，切实减轻市民对教育支出的负担；通过高中公民办学校结对帮扶，提高民办高中的教育质量；开展民办教师的培训，提高民办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；补助民办教师体检费，体现政府对民办教师的关怀。

2. 项目年度目标：各项资金完成发放率达到 100%，民办教师教育教学水平提高，民办高中办学质量提高。

二、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评价结论

我局 2020 年度民办中小学教育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，基本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，充分发挥了该项目的实施作用。总体来看，项目实施进度正常，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，项

项目目标任务按时按质完成，项目在资金管理、实施过程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成绩。从评价情况来看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，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1. 从项目决策角度分析：该项目的项目目标设立与我局履职相适应，立项文件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，符合我局中长期实施规划。

在项目决策过程中，我局严格按照相关决策制度履行相应手续，项目决策过程合法合规。同时，依据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，充分考虑资金分配因素，科学合理分配项目资金。

2. 从项目管理角度分析：2020 年度该项目资金共安排 13,733 万元，实际到位 13,733 万元，支出 13,706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9.8%。该项目严格执行我局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，资金支出依据充足，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超标准支出等情况。

该项目组织实施规范。我局建立健全、分工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，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严格执行有关项目管理制度。

3. 从项目绩效角度分析绩效指标完成情况：

（1）项目产出数量目标。民办中小学学位补贴享受补贴人数为 17,639 人，其中小学 14,313 人（一年级新生 2,046 人，老生 12,267 人），初中 3326 人（初一新生 1,123 人，老生 2,203 人）；2020 年春季学期我区民办学校符合“两免”

的学生共 2,843 人（其中小学生 2,251 人、初中生 592 人）；坪山高级中学、龙翔学校进行结对帮扶经费发放到位；民办教师体检 1,400 人补贴发放到位，补助民办学校教师长期从教津贴约 1,200 人。在数量、质量目标均已达标。

（2）项目产出质量目标。该项目实施质量均以达标，已有外教全部满足相关规定条件。

（3）项目产出成本目标。该项目预算控制较好，项目支出均控制在预算支出范围内，不存在项目超出预算支出的情况。

（4）项目社会效益：通过购买学位、免除学杂费，切实减轻学生家庭负担；通过发放民办教师长期从教津贴，稳定我区民办学校教师队伍，减少优秀教师外流；民办学校教师完成继续教育课程要求；体现了政府关爱民办学校教师。

（5）可持续影响：民办学校教师爱教乐教，教育质量得到提升。

4. 2020 年度民办中小学教育项目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。

三、取得的成效

（一）项目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完成效果良好。

2020 年，民办中小学教育项目各项工作均按照计划及时完成，项目预算执行良好，民办学校教师爱教乐教，教育质量得到提升。

（二）财务管理体系健全，财务制度执行有效。

我局财务管理体系健全。一是本年度聘请了具有中级职称的会计人员。二是按规定设立各子项目明细账，分别核算。三是费用报销附件齐全，会计资料清晰，装订整齐，并且实行会计电算化。

民办中小学教育项目严格按照制度规范执行，有效保障保障资金安全。在实施期间资金支出做到了专款专用，各款项支付凭证、发票符合资金使用范围。同时，资金得拨付有完整得审批程序和手续，项目的重大资金开支经过了评估认证。

四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绩效目标是贯穿项目实施的整个周期，指导着项目的实施方向；而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具体化，对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起着考核、监督、引导的作用。我局虽然按照财政要求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，但是所填报的绩效指标有待进一步扩大，时效绩效指标没有细化到具体月份，绩效指标表述有待进一步完善。

五、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

加强项目绩效管理，提高预算绩效认识，加强学习。密切配合，及时在事前制定明确、细化、量化且可考核的年度绩效目标，并依据年度目标组织开展项目工作，做到绩效目标可考量，从而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效果。